

前 言

熟识中文创作的人，对先秦诸子散文、汉代纪传体散文，以及李密、陶渊明、江淹、庾信等人的六朝文，韩、柳、欧、苏代表的唐宋文，必不陌生。清初吴楚材、吴调侯叔侄编注的《古文观止》，网罗历代名篇虽有遗漏，但大体轮廓掌握分明，仍是研读古代散文最重要的读本。

今天我们读古代散文，除《古文观止》上的文章，《论》、《孟》、《庄》、《荀》，也不可弃，因为是源远流长的文化气质。归类为小说的《世说新语》，写人叙事清雅生动，当小品文读也不错，可欣赏它精练的笔触、机智的余情。而继明代归有光、张岱之后，犹有黄宗羲、袁枚、姚鼐、蒋士铨、龚自珍……

古人说，“文之思也，其神远也”，又说，“事出于沉思，义归乎翰藻”，当文统与道统厘清，艺术的想像力与语言的精致性即获得高度发扬；迨至明代独抒性灵，清代提倡义理，民国梁启超锤炼的新文体（杂以俚语、韵语及外国语法），两千年来中文散文的山形水貌，因而更见壮丽。可惜今人不察中文散文有其独特鲜明的传统，往往以西方不重视散文为名，任意贬损散文价值，误导文学形势。

究实而言，粗糙简陋的经验记述与不具审美特质的应用文字，当然算不得散文，就像这世界充斥许多声音，只为沟通、



发泄之用,或无意为之,毫无旋律可言,也就算不得是音乐。但我们不能因为声音之产生容易而漠视声音之创造,同理,不能因“非散文”之充斥而不承认散文所展现的生命价值、启蒙作用。《庖丁解牛》、《出师表》、《桃花源记》、《滕王阁序》之所以千古传诵,正在于作家内在精神之凝注与文学意趣之挥洒,代代有感应。

清末刘熙载《文概》讲述作文七戒:“旨戒杂,气戒破,局戒乱,语戒习,字戒僻,详略戒失宜,是非戒失实。”分别关切文章的主题、文气、布局、语字、结构、义理,我们拿这个标准来检视现代散文,也很恰适。试以现代(白话)散文前期名家的看法为例。

周作人主张散文要有“记述的”、“艺术性的”特质,“须用自己的文句与思想”,“真实简明便好”。

冰心主张散文创作“是由于不可遏抑的灵感”,并且是以作者自己的灵肉“来探索人生”。

朱自清说:“中国文学大抵以散文学为正宗,散文的发达,正是顺势。”他认为散文“意在表现自己”,当然也可以“批评着、解释着人生的各面”。

鲁迅主张小品文不该只是“小摆设”,“生存的小品文,必须是匕首,是投枪,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生存的血路的东西;但自然,它也能给人愉快和休息”。

林语堂说小品文“可以发挥议论,可以畅泄衷情,可以摹绘人情,可以形容世故,可以札记琐屑,可以谈天说地”,又说散文之技巧在“善治情感与议论于一炉”。

梁实秋特重散文的文调,“文调的美纯粹是作者的性格的流露”,“散文的美,不在乎你能写出多少旁征博引的故事穿插,亦不在多少典丽的词句,而在能把心中的情思干干净净直

截了当地表现出来”。

以上这些话皆出现在 20 世纪 20 年代，可见白话散文的基础一开始就相当扎实。

梁实秋以降，台湾文坛的散文名家，从琦君到张晓风，从林文月到周芬伶，从王鼎钧到简媜，从董桥到蒋勋，并时聚焦的大家如吴鲁芹、余光中、杨牧、许达然，几乎没有一个不是集合了才气、人生阅历、丰富学养与深刻智慧于一身的。他们的散文大笔驰骋自如，颇能融会小说情节、戏剧张力、报道文学的现实感、诗语言的象征性。散文的属性被发挥得淋漓尽致，散文的世界乃益加辽阔；散文的样式不再只循旧式美文、杂文、小品文或随笔的路径，科学散文、运动散文、自然散文、文化散文或旅行文学、饮食文学，为世间开发了无数新情境，阐明了无数新事理。

随着资讯世纪的来临，文类势力迭有消长，我预见散文的影响力将有增无减，而每位作家收入一两篇的散文选，光点涣散，已不足以凸显这一文类的主流成就。“新世纪散文家”书系（九歌版）因而邀当代名家自选名作汇编成册。柳宗元谈读诸子百家的收获，曾说：“参之《穀梁氏》以厉其气，参之《孟》、《荀》以畅其支，参之《庄》、《老》以肆其端，参之《国语》以博其趣，参之《离骚》以致其幽，参之太史公以著其洁，此吾所以旁推交通而以为之文也。”必先了解各家的艺术风格、表达技法，方能于自我创作时创新超越。这套书以宜于教学研究的体例呈现，欢迎走文学大道的朋友从散文下手！这批优秀作家的作品见证了一个辉煌的散文时代，他们的创作观更合力建构出当代中文散文最精粹的理论！

陈义芝

推荐余光中

余光中不需要推荐，四方都传诵他的诗文。他引领读者在人文情思的路上观奇涉险，在想像力的锻炼与世事的认知上获得多重惊喜。

余光中的散文如奇峰异嶂层叠，未读 1963 年的《鬼雨》，不能算是入了山；错过 1966 年的《南太基》、《望乡的牧神》，1967 年的《给莎士比亚的一封信》，1968 年的《下游的一日》任一篇，都不能算是。60 年代他同一时期的作品各具奇妙音频，嗣后，抒情写史，精理为文，创作更是变化万千。

这本精选集展现了宗师型人物不同年代的丰富修为。

陈义芝

目 录

余光中散文观

辑 一 听听那冷雨

- 3. 鬼 雨
- 12. 四月,在古战场
- 19. 南太基
- 29. 望乡的牧神
- 44. 给莎士比亚的一封回信
- 48. 下游的一日
- 56. 丹佛城
- 66. 山 盟
- 76. 听听那冷雨

辑 二 沙田山居

- 85. 尺素寸心

89. 花 鸟
 95. 开卷如开芝麻门
 103. 沙田山居
 107. 夜读叔本华
 110. 我的四个假想敌

辑 三 日不落家

119. 德国之声
 130. 龙坑有雨
 136. 黄绳系腕
 141. 梵高的向日葵
 147. 红与黑
 158. 自豪与自幸
 165. 桥跨黄金城
 185. 日不落家
 194. 开你的大头会
 198. 山东甘旅
 228. 金陵子弟江湖客

附 录

241. 综论余光中散文(节录)
 /黄维梁、黄国彬、孙玮芒、周泽雄
 271. Commentary on Yu Kwang-chung
 / David Pollard
 273. 余光中写作年表
 280. 余光中散文重要评论索引

余光中散文观

知性与感性的把握与调配,也是散文的一大艺术。知性重客观,感性凭主观。知性重分析,感性凭直觉。知性要言之有物,持之成理,感性要言之有情,味之得境。散文佳作往往能兼容二者,而使之相得益彰。诸葛亮的《出师表》本是公文,却写得真情流露;杜牧的《阿房宫赋》显为美文,却由感性转入知性,以史为戒,力贬奢华。而同一散文大家之作,知性与感性的比重也变化多姿。例如苏轼论人之作,《晁错论》绝少抒情,至于《范增论》、《贾谊论》、《留侯论》,则抒情一篇浓于一篇。《方山子传》又别开生面,把抒情寓于叙事而非议论。而《喜雨亭记》、《凌虚台记》、《超然台记》、《放鹤亭记》、《石钟山记》等五记,却在抒情文中带出议论,其间情、理

的比重各有不同,但知性与感情均有交汇。

所以太硬的散文,若急于说教或矜博,读来便索然无趣。而太软的散文,不是一味纵情,便是只解滥感,也令人厌烦。其实不少所谓“散文诗”或“美文”之类过分纯情、唯感,溺于甜腻的或是凄美的空洞情调,结果只怕是美到“媚而无骨”,雅到“俗不可耐”。这种阴柔的风气流行于我年轻时代的文坛,所以早年我致力散文,便是要一扫这股指粉气。我认为散文可以提升到更崇高、更多元、更强烈的境地,在风格上不妨坚实如油画,遒劲如木刻,宏伟如建筑,而不应长久甘于一张素描、一幅水彩、一株盆栽。当时我向往的不是小品珍玩,而是韩潮苏海。我投入散文,是“为了崇拜一枝男得充血的笔,一种雄厚如斧野犷如碑的风格”。

辑一 听听那冷雨

杏花。春雨。江南。六个方块字，或许那片土就在那里面，而无论赤县也好，神州也好，中国也好，变来变去，只要仓颉的灵感不灭，美丽的中文不老，那形象，那磁石一般的向心力当必然长在。





余光中
散文精选集

鬼 雨

——But the rain is full of ghosts tonight

Edna St. Vincent Millay

1

“请问余光中先生在家吗？噢，您就是余先生吗？这里是台大医院小儿科病房。我告诉你噢，你的小宝宝不大好啊，医生说他的情形很危险……什么？您知道了？您知道了就行了。”

“喂，余先生吗？我跟你说噢，那个小孩子不行了，希望你马上来医院一趟……身上已经出现黑斑，医生说实在是很危险了……再不来，恐怕就……”

“这里是小儿科病房，我是小儿科黄大夫……是的，你的孩子已经……时间是十二点半，我们曾经努力急救，可是……那是脑溢血，没有办法。昨夜我们打了土霉素，今天你父亲守在这里……什么？你就来办理手续？好极了，再见。”

“今天我们要读莎士比亚的一首挽歌 *Fear No More*。翻开诗选,第五十三页。这是莎士比亚晚年的作品 *Cymbeline* 里面摘出来的一首挽歌。你们读过 *Cymbeline* 吗?据说丁尼生临终之前读的一卷书,就是 *Cymbeline*。这首诗咏叹的是生的烦恼,和死的恬静,生的无常,和死的确定。它咏叹的是死的无所不在,无所不容(死就在你的肘边)。前面三段是沉思的,它们泛论死亡的 omnipresence 和 omnipotence,最后一段直接对死者而言,像是念咒,有点‘孤魂野鬼,不得相犯,呜呼哀哉尚飨!’的味道。读到这里,要朗声而吟,像道士诵经超度亡魂那样。现在,听我读:

No exorciser harm thee !

Nor no witchcraft charm thee !

Ghost unlaid forbear thee !

Nothing ill come near thee !

“你们要是夜行怕鬼,不妨把莎老头子这段诗念出来壮壮胆。这没有什么好笑的。再过三十年,也许你们会比较欣赏这首诗。现在我们再从头看起。第一段说,你死了,你再也不用怕太阳的毒焰,也不用畏惧冬日的严寒了(那孩子的痛苦已结束)。哪怕你是金童玉女,是 Anthony Perkins 或者 Sandra Dee,到时候也不免像烟囱扫帚一样,去拥抱泥土。噢,这实在没有什么好笑。不到半个世纪,这间教室里的人都变成一堆白骨,一把青丝,一片碧森森的磷光(那孩子三天,仅仅是三天啊,就停止了呼吸)。对不起,也许我不应该说得这么可怕,不过,事实就是如此(我刚从雄辩的太平间回来)。青春从你们的指隙潺潺地流去,那么昂贵,那么甜美的青春(停尸间的

石脸上开不出那种植物)！青春不是常春藤,让你像戴指环一样戴在手上。等你们老些,也许你们会握得紧些,但那时你们只抓到一些痛风症和糖尿病,一些变酸了的记忆。即使把满头的白发编成渔网,也网不住什么东西……

“一来这里,我们就打结,打一个又一个的结,可是打了又解,解了再打,直到死亡的边缘。在胎里,我们就和母亲打一个死结。但是护士的剪刀在前,死亡的剪刀在后(那孩子的脐带已经解缆,永远再看不到母亲)。然后我们又忙着编织情网,然后发现神话中的人鱼只是神话,爱情是水,再密的网也网不住一滴湛蓝……

“这世界,许多灵魂忙着来,许多灵魂忙着去。来的原来都没有名字,去的,也不一定能留下名字。能留下一个名字已经不容易,留下一个形容词,像 Shakespearean,更难。我来。我见。我征服。然后死亡征服了我。(那孩子,那尚未睁眼的孩子,什么也没有看见。)这一阵,死亡的黑氛很浓。Pauline 请你把窗子关上。好冷的风!这似乎是它的丰年。一位现代诗人(他去的地方无所谓古今)。一位末代的孤臣(春草年年绿,王孙归不归)。一位考古学家(不久他就成考古的对象了)。

“莎士比亚最怕死。一百五十多首十四行诗,没有一首不提到死,没有一首不是在自我安慰。毕竟,他的蓝墨水冲淡了死亡的黑色。可是他仍然怕死,怕到要写诗来诅咒侵犯他骸骨的人们。千古艰难唯一死,满口永恒的人,最怕死。凡大天才,没有不怕死的。愈是天才,便活得愈热烈,也愈怕丧失它。在死亡的黑影里思想着死亡,莎士比亚如此,李贺如此,济慈和狄伦·托马斯亦如此。啊,我又打岔了…… Any questions? 怎么已经是下课铃了? Sea nymphs hourly ring his

knell……(怎么已经是下课铃了?)

“再见,江玲再见,Carmen,再见,Pearl(Those are pearls that were his eyes)。这雨怎么下不停的?谢谢你的伞,我有雨衣。Sea nymphs hourly ring his knell,他的丧钟。(他的丧钟。他的小棺材。他的小手。握得紧紧的,但什么也没有握住。Nobody,not even the rain,has such small hands.)江玲再见。女孩子们再见!”

3

南山何其悲,鬼雨洒空草。雨在海上落着。雨在这里的草坡上落着。雨在对岸的观音山落着。雨的手很小,风的手帕更小,我腋下的小棺材更小更小。小的是棺材里的手。握得那么紧,但什么也没有握住,除了三个雨夜和雨天。潮天湿地。宇宙和我仅隔层雨衣。雨落在草坡上。雨落在那边的海里。海神每小时摇他的丧钟。

“路太滑了。就埋在这里吧。”

“不行。不行。怎么可以埋在路边?”

“都快到山顶了,就近找一个角落吧。哪,我看这里倒不错。”

“胡说!你脚下踩的不是墓石?已经有人了。”

“该死!怎么连黄泉都这样挤!一块空地都没有。”

“这里是乱葬岗呢。好了好了,这里有四尺空地了。就这里吧,你看怎么样?要不要我帮你抱一下棺材?”

“不必,轻得很。老侯,就挖这里。”

“怎么这一带都葬的是小朋友?你看那块碑!”

顺着白帆指的方向,看见一座五尺长的隆起的小坟。前面的碑上,新刻红漆的几行字:

一九五八年七月生

一九六三年九月歿

爱女苏小菱之墓

母 孙婉宜

父 苏鸿文

“那边那个小女孩还要小。”我把棺材轻轻放在墓前的青石案上。“你看这个。1960年生。1962年歿。好可怜。好可怜。唉，怎么有这许多小幽灵。死神可以在这里办一所幼稚园了。”

“那你的宝宝还不够入园的资格呢。他妈妈知不知道？”

“不知道。我暂时还不告诉她。唉，这也是没有缘分。我们要一个小男孩，神给了我们一个，可是一转眼又收了回去。”

“你相信有神？”

“我相信有鬼。I'm very superstitious, you know. I'm as superstitious as Byron. 你看过我译的《缪思在地中海》没有？雪莱在一年之内，抱着两口小棺材去墓地埋葬……”

“小时候我有个初中同学，生肺病死的。后来我每天下午放学，简直不敢经过他家门口。天一黑，他母亲就靠在门口，脸又瘦又白，看见我走过，就死盯着我，嘴里念念有词，喊她儿子的名字。那样子，似笑非笑，怕死人！她儿子秋天死的。她站在白杨树树下，每天傍晚等我。今年的秋天站到明年的秋天，足足喊了她儿子三年。后来转了学，才算躲掉这个巫婆……话说回来，母亲爱儿子，那真是怎么样也忘不掉的。”

“那是在哪里的时候？”

“酆都县。现在我有时还梦见她。”

“梦见你同学？”

“不是。梦见他妈妈。”

上风处有人在祭坟。一个女人。哭得怪凄厉的。荨麻草在雨里直震眼睛。一只野狗在坡顶边走边嗅。隐隐地，许多小亡魂在呼唤他们的姆妈。这里的幼稚园冷而且潮湿，而且没有人在做游戏。只有清明节，才有家长来接他们回去。正是下午四点，吃点心的时候。小肚子又冷又饿哪。海神按时敲他的丧钟。无所谓上课。无所谓下课。虽然海神敲凄凄的丧钟，按时。

“上午上的什么课？”

“英诗，莎士比亚的 *Fear No More* 和 *Full Fathom Five*。同学们不知道为什么要选这两首诗。Sea nymphs hourly ring……好了，好了，够深了。轻一点，轻一点，不要碰……”

大铲大铲的黑泥扑向土坑。很快地，白木小棺便不见了。我的心抖了一下。一扇铁门向我关过来。

“回去吧。”我的同伴在伞下喊我。

4

文兴：

接到你自雪封的爱奥华城寄来的信，非常为你高兴。高兴你竟在零下的异国享受熊熊的爱情。握着小情人的手，踏过白晶晶的雪地，踏碎满地的黄橡叶子。风来时，翻起大衣的貂皮领子，看雪花落在她的帽檐上。我可以想见你的快意，因为我也曾在那座小小的大学城里，被禁于六角形盖成的白宫。易地而居，此心想必相同。

我却困在森冷的雨季之中。有雪的一切烦恼，但没有雪

的爽白和美丽。湿天潮地，雨气蒸浮，充盈空间的每一个角落。木麻黄和犹加利树的头发全湿透了，天一黑，交叠的树影里拧得出秋的胆汁。伸出脚掌，你将踩不到一寸干土。伸出手掌，凉蠕蠕的泪就滴入你的掌心。太阳和太阴皆已篡位。每一天都是日食。每一夜都是月食。雨云垂翼在这座本就无欢的都市上空，一若要孵出一只凶年。长此以往，我的肺里将可闻蚋群的悲吟，蟑螂亦将逆我的脊椎而上。

在信里你曾向我预贺一个婴孩的诞生。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你。我只能告诉你，那婴孩是诞生了，但不在这屋顶下面。他的屋顶比这矮小得多。他睡得很熟，在一张异常舒适的小榻上。总之我已经将他全部交给了户外的雨季。那里没有门牌，也无分昼夜。那是一所非常安静的幼稚园，没有秋千，也没有荡船。在高高的山顶，可以俯瞰海岸。海神每小时摇一次铃铛。雨地里，腐烂的薰草化成萤，死去的萤流动着神经质的碧磷。不久他便要捐给不息的大化，汇入草下的冻土，营养九茎的灵芝或是野地的荆棘。扫墓人去后，旋风吹散了纸马，马踏着云。秋坟的络丝娘唱李贺的诗，所有的耳朵都凄然竖起。百年老鸪修炼成木魅，和山魈争食祭坟的残肴。蓦然，万籁流窜，幼稚园恢复原始的寂静。空中回荡着诗人母亲的厉斥：

是儿要呕出心乃已耳！

最反对写诗的总是诗人的母亲。我的母亲已经不能反对我了。她已经在浮屠下聆听了五年，听殿上的青铜钟摇撼一个又一个的黄昏，当幽魂们从塔底啾啾地飞起，如一群畏光的蝙蝠。母亲。母亲。最悦耳的音乐该是木鱼伴奏着铜磬。雨在